

世界少年文学经典丛书

王子与贫儿



©[美] 马克·吐温 著 曹海英 译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长江文艺出版社



世界少年文学经典丛书

王子与贫儿

©[美] 马克·吐温 著 曹海英 译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长江文艺出版社

新出图证(鄂)字 03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王子与贫儿/(美)马克·吐温 著;曹海英 译

武汉:长江文艺出版社,2006.7

(世界少年文学经典丛书)

ISBN 7-5354-3316-2

I. 王…

II. ①马…②曹…

III. 长篇小说—美国—近代

IV. I712.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73870 号

责任编辑:何海 杨前旷

责任校对:陈琪 刘惠玲

封面设计:刘爱华

责任印制:左怡 邱莉

出版: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长江文艺出版社

地址: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
邮编:430070

发行:长江文艺出版社(电话:87679362 87679361 传真:87679300)

<http://www.cjlap.com>

E-mail:cjlap2004@hotmail.com

印刷:文字六〇三厂

开本:720 毫米×960 毫米 1/16 印张:12.125 插页:11

版次:2006 年 7 月第 1 版 2006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135 千字 印数:1—8000 册

定价:14.00 元

版权所有,盗版必究(举报电话:87679307 87679310)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中国版权保护中心法律部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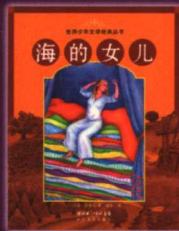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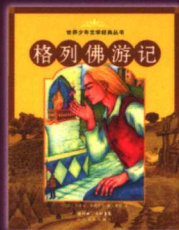
少年文学经典 装点美好人生

在世界少年文学发展长河中，那些大师的经典作品不断地影响一代一代的少年朋友。该丛书主要精选长期以来最有影响的世界少年文学名著进行重新编辑出版。主要目的是为少年朋友们提供更好的文学读本，让少年朋友在阅读欣赏这些少年文学名著的时候，从中获得更多有益的东西，从而开阔自己的视野、陶冶自己的情操、丰富自己的想象力，让自己的人生色彩斑斓，富有情趣。



责任编辑：何海 杨前旷

封面设计：刘爱华





译者前言

《王子与贫儿》是美国作家马克吐温的代表作。它描写王子爱德华和贫儿汤姆通过一个阴差阳错的偶然机会互相换了身份，王子变成了贫儿，贫儿成了王子。贫儿汤姆穿着王子的衣服在王宫里尽享荣华富贵，还当上了英国的新国王。而真正的王子爱德华却在外四处流浪，不得不忍受贫穷和乞丐们的欺凌和嘲讽。在好人霍顿的帮助下，爱德华王子经历了重重劫难，改正了自己的坏习惯，最后终于回到了王宫。而贫儿汤姆在良心的谴责下，将不属于自己的王位还给了真正的王子。此后，爱德华成了一位仁慈的君主，和他的子民一起过着幸福的生活。

故事的想像极其丰富、语言幽默风趣，在带给儿童快乐的同时，能极大地激发儿童的想像力和对纯洁、善良、美好事物的向往。

汤姆出身贫寒，父亲酗酒成性。为逃避父亲的责打，汤姆无意间闯进王宫，遇到与自己年龄相同、容貌酷似的王子爱德华。小王子虽然过着锦衣玉食的生活，却厌倦死板、空虚的宫廷生活，也幻想着能到民间尝尝做贫儿的滋味。于是有一天，他们交换了身份，开始了新的生活。

通过这个童话情节，小说首先用鲜明的对比手法，展现了劳动人民生活的极端艰难困苦和统治阶级生活的极端豪华奢侈。在此同时，小说还鲜明地表明了人人生来平等的民主主义思想和环境决定人物性格的唯物主义观念。汤姆并非天生就只能当贫儿，爱德华也不是生来就只能当王子，全部的不同只在服饰和地位。爱德华就曾跟汤姆说：“要是我们光着身子走出去，谁也分不清哪个是你，哪个是我！”的确，当贫儿穿上王子衣服时，大家都把他当成王子；而爱德华穿上



贫儿衣服后，大家便认定他是贫儿，这里既没有什么“天生富贵”，也没有什么“天赋王权”，问题的关键只在穿什么服饰和处在什么地位。

不仅如此，汤姆在穿上王子衣服，被人推上王位后，便立即颁发仁慈的法律，释放无罪的囚犯，否定封建法律，指责宗教裁判所的草菅人命，成了被万民拥戴的开明君主。而爱德华在穿上贫儿衣服后，也能在重新当上国王时废止酷刑，昭雪冤狱，颁布新法，以改善人民的处境。这里作者将环境对人物性格的客观影响的道理说得很好，表明健康、朴素的人民生活对人的改造作用。汤姆从人民中来，健康、朴素的人民生活使他从小就具有善良、正直的品质和同情苦难、嫉恶如仇的性格。而爱德华从王宫走到人民中去以后，受人民生活的影
响，也逐渐具有了跟宫廷贵族之流截然不同的品性。

小说虽然取材于十六世纪的英国，但少年读者从小说所描写的人民大众的苦难生活，很自然会联想到十九世纪七八十年代美国劳动人民的艰难处境；因此，其批评的矛头是指向十九世纪的美国社会现实生活。

该小说出版后，立即取得了很大的反响，并很快被翻译成多种文字在世界各国流行，受到广大读者，特别是少年读者的热烈欢迎。



作者前言

我要按照别人讲给我的那样讲一个故事，他是从他父亲那儿听来的，那位父亲又是从“他的”父亲那儿听来的，那位父亲的父亲也一样是从“他的”父亲那儿听来的——以此类推，一直可以追溯到三百多年前，总之，父子相传，以至于今。它也许是史实，也许只是传说。它也许发生过，也许没有发生过：但它是“可能”发生过的。也许从前那些聪明的、有学问的人相信它，也许只有那些无知识、头脑简单的人才喜欢它、相信它。



目 录

第一章	王子和贫儿出生	1
第二章	汤姆的童年生活	2
第三章	汤姆见到王子	6
第四章	王子开始受难	13
第五章	汤姆成了贵人	17
第六章	汤姆受教	24
第七章	汤姆初次进御餐	30
第八章	玉玺问题	33
第九章	河上的盛典	36
第十章	王子受苦	39
第十一章	在市政厅	47
第十二章	王子和他的救星	51
第十三章	王子失踪	60
第十四章	“国王驾崩国王万岁”	65
第十五章	汤姆做国王	75
第十六章	御餐	85
第十七章	糊涂一世	88
第十八章	王子在游民中	98
第十九章	王子在农家	105



第二十章 王子与隐士	110
第二十一章 亨顿救主	116
第二十二章 诡计的受害者	121
第二十三章 王子成了囚犯	126
第二十四章 脱逃	130
第二十五章 亨顿庄园	133
第二十六章 不被承认	140
第二十七章 在狱中	144
第二十八章 牺牲	153
第二十九章 去伦敦	156
第三十章 汤姆的进步	158
第三十一章 出巡受贺	161
第三十二章 加冕日	167
第三十三章 爱德华当国王	178
尾声 善恶皆有报	185



第一章 王子和贫儿出生

十六世纪第二个四分之一世纪的一个秋日，古老的伦敦城里，一个男孩出生在一家姓坎第的穷人家里，这家里并不需要他。同一天，另一个英国孩子出生在一家姓都铎的富人家里，这家里十分需要他。整个英国都需要他。英国如此渴望他，期待他，向上帝祈求得到他，现在他真的来了，人们都快欢喜疯了。仅仅有点相识的人都互相拥抱着、亲吻着、欢呼着。人人都放假了，无论贵贱贫富，全都大吃大喝，跳舞唱歌，十分快活，一连狂欢数日。白天，伦敦真是好看，家家阳台和屋顶都飘着鲜艳的旗帜，大街上行进着辉煌的队列；晚上也一样好看，每个角落都燃着大堆的祝火，狂欢者围着火堆纵情取乐。全英国除了在谈论这个新生的婴儿——威尔士王子爱德华·都铎之外，不谈别的。他裹在绫罗之中，对这一切喧闹毫无所知，也不知道有许多达官贵妇在照料他、看护他，他也不在乎。可是那另一个婴儿，汤姆·坎第，却裹在破布片儿里，除了他要拖累的这一家穷人之外，再也没有人说起他来。



第二章 汤姆的童年生活

让我们跳过几年的时间。

伦敦已有一千五百年的历史，在当时已是大城市。它的居民有十万——有人认为还要多一倍。街道十分狭窄、弯曲、肮脏，特别是汤姆·坎第住的那一带，那儿离伦敦桥不远。房子是木质的，第二层突出于第一层，第三层又突出于第二层。房子越高，就越宽大。房子的骨架由结实的木梁交叉构成，中间嵌些硬质材料，再涂上泥灰。屋梁按主人的兴趣涂成红的、蓝的或黑的，使这些房子显得很别致。窗子很小，镶着菱形小玻璃，像门一样，装着铰链，向外开。

汤姆的父亲所住的房子在布丁巷外一个肮脏的死胡同里，那儿叫垃圾大院。房子又小又破，歪歪斜斜，挤得满满的，全是些穷得可怜的人家。坎第一家住在三楼的一个屋里。父亲和母亲在屋角有一张不像样的床；可是汤姆和祖母，还有两个姐姐贝特和南就不受限制了——整个地板都归他们，想睡哪儿都行。屋里有一两条破烂不堪的毯子，几捆陈旧肮脏的干草，但是这些恐怕不能叫做床，因为它们胡乱摆着。早晨它们被踢成一堆，晚上就从里面挑出来用。

贝特和南都是十五岁——是孪生姐妹。她们是心地善良的姑娘，身上肮脏，衣着破烂，毫无知识。她们的母亲也是一样。可是父亲和祖母却是一对恶魔。只要可能，他们总是喝得醉醺醺的；然后就互相打架，或是和碰上的随便什么人打。不管是醉着还是醒着，他们总是脏话连篇。约翰·坎第是个小偷，他的母亲是个乞丐。他们把孩子们



都教成了乞丐，却没能让他们变成小偷。在这幢房里住的乌合之众里，有一位慈爱的老神父跟别人不一样。国王使得他无家可归，只给他极少的养老金。他常把孩子们拉到一边，悄悄地教他们正当的行为。安德鲁神父还教给汤姆一点拉丁文，教给他怎样读和写。他本可以也教那些女孩的，但她们害怕朋友的嘲笑，有了这种稀奇的本事，女友们是不会容忍的。

整个垃圾大院乱哄哄的，跟坎第家住的房子一个样。酗酒、胡闹和打架在那里是常事，夜夜如此，而且几乎直到天亮。打破头的事和挨饿一样常见，不过小汤姆并非不愉快。他过得艰难却并不自知。所有垃圾大院的男孩都是这么过的，所以他觉得生活很正常，很舒服。晚上他两手空空地回家时，就知道父亲会先骂他一顿，再打他一顿。完事之后，可怕的祖母还要再来一遍，而且更狠。还知道半夜时饥饿的母亲会溜到他的身边，把自己饿肚子省下来的一星半点面包皮或末末塞给他，也不管丈夫逮到她的这种叛逆行为而常常毒打她。

不，汤姆的生活过得挺好的，特别是夏天。他只需要讨到能活命的食物，因为禁止乞讨的法律很严，罚得也重。他可以用许多时间来听安德鲁神父讲那些迷人的古老故事和传说，那里面有巨人和仙女，矮子和神怪，还有着了魔法的城堡，华丽的国王和王子。他的脑子里渐渐充满了这些奇妙的事，许多夜晚，当他在黑暗中躺在稀薄而又难闻的草上，又累又饿，鞭痛未消之际，便放开想像力，忘了痛楚，津津有味地给自己描绘着一位备受抚爱的王子在王宫中惬意生活。一个愿望日夜在他脑海中萦回不去：他想亲眼见到一位真正的王子。他有一次曾把这个愿望讲给垃圾大院里的几个伙伴听，可是他们都无情地讥笑他，挖苦他，以后他宁愿将这个梦想埋在心里。

他常读神父的那些老书，要他解释、阐发。他的梦想和阅读慢慢使他产生一些变化。梦想中的人物是那么美好，他渐渐为自己的破衣烂衫和满身肮脏而难过，希望自己能干干净净，穿得好些。他继续在



泥浆中玩耍，仍然喜欢这样，但是在泰晤士河中戏水时，他除了玩之外，还发现了另一种价值，即河水可以把身上洗净。

汤姆常常可以在奇普赛街的五月柱旁和集市上看到一些活动，而他和伦敦的其他人还有机会看到一队士兵的行列，那些士兵正从陆地或水路，押送某个不幸的要人并将他囚禁在伦敦塔。一个夏天，他看到可怜的安妮·艾斯裘和三个男人被绑在史密菲德的火刑柱上烧死，还听见一位以前的主教给他们讲道，他对这讲道却没兴趣。是的，总的来说，汤姆的生活是丰富愉快的。

渐渐地，汤姆的关于王子生活的阅读及梦想在他身上产生了强烈影响，他不知不觉地开始扮起王子来了。他的说话举止变得格外端庄气派，令他的好友十分羡慕，感到好玩。不久，汤姆在这些年轻人中的威信日渐增长，到后来他们不得不带着敬畏之情仰视他，视他为超级人物。他看来知道的真多！他能够做出和说出那么奇异的事！而且那么深谋远虑！汤姆的话、汤姆的举止，被孩子们说给他们的长辈听，长辈们也马上讨论起汤姆·坎第来，认为他是个最有天分、最出众的人物。大人们把自己的疑惑向汤姆提出来请教，并且常为汤姆解答时的才智感到惊讶。事实上，凡是认识他的人都视他为英雄，只除了他自家的人，还什么也没看出来。

过了不久，汤姆悄悄成立了一个小朝廷！他是王子，要好的伙伴有的当警卫，有的当宫廷大臣，有的当武官，有的当侍从和宫女，还有的当王室成员。每天，这位假王子都要按照他从传奇书上读来的那些繁缛礼仪接受伙伴的朝拜；每天，这虚幻王国的要事都放在御前会议上讨论；每天，这位假殿下都要向他想像中的陆、海将军和大臣们颁发敕令。

之后，他就穿着那身破烂衣服出发，去讨几个小钱，吃那可怜的面包皮，接受照常的打骂，然后在那一堆脏臭的干草上伸展肢体，继续他梦中那虚构的荣华。



不过，想见一回真正的、有血有肉的王子的愿望一天一天、一周一周地强烈起来，终于压倒了所有别的愿望，成了他生活中惟一的追求。

正月里的一天，在如常行乞的途中，他无精打采、步履沉重地走在明兴巷和小东奇普街一带。一个又一个小时，他光着脚，忍着寒冷，不住地向食物店的橱窗瞟去，真想吃里面展示的那些馋人的猪肉饼和其他令人垂涎的新花样——在他看来，那些都是天使才能享用的美味，就是说，从它们的香气判断应该如此，因为他还从不曾有运气得到一块尝尝。天空阴沉，下着寒冷的细雨，是个凄凉的日子。晚上汤姆到家时又湿又累又饿，连他的父亲和祖母见了他的可怜相也不能不感动——是按他们的方式，于是他们立刻揍了他一顿，让他去睡。疼痛和饥饿，以及楼里的咒骂声和打架声，使他很久没有入睡；但是最后他的思绪飘到了遥远奇妙的地方，他和住在宏大宫殿中、浑身珠光宝气的小王子们在一起，仆人们在他们面前行着额手礼，飞快地去执行他们的命令，他就这样睡着了。于是和往常一样，他梦到自己也是一个小王子。

整个夜晚，皇家的荣耀始终照耀着他；他行走在辉煌的灯光与大臣和贵妇之中，呼吸着芬芳之气，沉醉于美妙的音乐，一群闪闪发光的人一边分开为他让路，一边恭恭敬敬地向他行礼，他则气质高贵地在这儿笑一笑，在那儿点点头，以示答礼。

当他早上醒来，环视四周的凄凉景象，那场梦就又产生了通常的作用——使环境的卑微肮脏强烈了一千倍。随之而来的是痛苦、伤心和泪水。



第三章 汤姆见到王子

汤姆饿着肚子起来，又饿着肚子出去游逛，脑子里还忙着在想夜晚梦中那恍惚的辉煌景象。他在城里转来转去，不大注意到自己在往哪儿走，周围发生些什么。人们挤他，有的还骂他，可是这个沉思的孩子毫无反应。后来他发觉自己走到了坦普勒门，这是他从家里往这个方向走得最远的地方。他站住了，想了一会儿，又陷入幻想，一直走出了伦敦的城墙。滨河路当时已不再是乡间的大路，而自视为是一条街道，但这未免有些勉强，因为它的一侧虽有大致相连的成排的房屋，另一侧却只有稀疏的几座大房子，那是富有贵族的豪宅，宽敞漂亮的庭院一直伸展到河边——现在这些庭院已经密密地挤满难看的砖石建筑，占地足有好多英亩。

汤姆很快找到了翠林庄，在一座美丽的十字碑前歇了一会儿，那碑是早年一位失去了亲人的国王建在那儿的；然后信步沿着一条静谧可爱的道路走去，经过红衣大主教庄严的宅邸，朝后面一座更巨大、更雄伟的宫殿走去——那是威斯敏斯特宫。汤姆惊喜地望着那一大群建筑，那远远伸出的边厢，那威武的棱堡和塔楼，那巨型石质大门，门上有金漆栅栏，门前有成排庄严庞大的花岗岩石狮子，还有一些其他的英国皇家标志和符饰。难道他心中的愿望终于要实现了吗？这儿确实是一座王宫。如果上天愿意开恩，他难道不可以希望现在就见到一位王子——一位有血有肉的王子吗？

金漆大门的两端各站着一座活的人像，就是说，笔直庄严地站在



那儿、一动不动的卫兵，从头到脚钢盔钢甲闪闪发亮。许多乡下和城里来的人站在一段可以表示尊敬的距离之外，等着有机会看到一眼偶尔出现的王族。还有几座雄伟的大门穿过王邸的围墙，那里不停地有豪华的马车进出，里面有穿着华丽的人坐着，外面有穿着华丽的仆从跟着。

可怜的小汤姆穿着破衣烂衫走了过去，慢慢地、胆怯地走过卫兵。他的心猛跳着，希望增长着，突然他通过金漆栅栏看到一个奇妙人物，欣喜得差点大叫起来。里面有一个漂亮的男孩，因为常常从事户外活动，皮肤晒得黑红，他的衣服全是好看的绸缎，浑身珠宝生光；腰间悬着镶着宝石的剑和短刀；脚上穿着精致的半统靴，后跟是红色的；头上戴着华丽的深红色的帽子，一颗闪亮的大宝石固定住几根弯弯的羽毛。几个衣着华丽的男人站在他附近——不用说，那是他的仆人。啊！他是王子——一个活的王子，一个真正的王子——这是毫无疑问的。贫儿心中的祈求终于如愿了。

汤姆激动得呼吸急促，眼睛也惊喜地睁大了。在他的头脑里，一切都为这个愿望让路了：尽量靠近王子，好好地、仔细地看一看他。不知不觉之中，他已经把脸贴在栅门上。紧接着一个士兵就粗暴地把他一把拉开，让他像个陀螺似的在那些张着嘴看的乡下佬和伦敦的闲散人中间打转。那士兵说道：

“规矩点，小叫花子！”

人们嘲笑着、哄笑着；可是那年轻的王子却一下子跑到门口，气得满脸通红，眼睛冒火，大声喝道：

“你怎敢对一个可怜的孩子那样！你怎敢对我父王最低微的百姓那样！开开门，让他进来！”

你真该看看那群反复无常的小人怎样连忙取下帽子，听听他们怎样欢呼“威尔士王子万岁”！

那两个士兵举戟行礼，接着打开大门，当那个穿着破烂衣裳的穷